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方湘雯
電話：05-3620123#562
電子信箱：sky07016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8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06015611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561161A0C_ATTCH2.xlsx)

主旨：檢送本縣轄內國民旅遊卡「旅宿業」特約商店彙整表1份，敬請轉知貴屬各單位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查國民旅遊卡自106年3月1日起已開放第四類自由行，旅行業、旅宿業、觀光遊樂業及交通運輸業均屬觀光旅遊額度之補助範圍。
- 二、為提供國內旅遊多元選擇、活絡地方觀光經濟發展，本府彙整本縣國民旅遊卡「旅宿業」特約商店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各單位並鼓勵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、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人事處考核訓練科

電 2017-08-10 文
交 11:09:28 章

裝

訂

線